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6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于2025年8月11日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万和集团因自身股东资金安排需求,计划在本公司披露后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41,511万股(即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数总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导致股份变动的事项,实际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2、前期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前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减持后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减持后占总股本比例(%)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5年8月10日	6,398.20	22.00%	3,107.00	0.0207%
		2025年8月10日	6,165.20	21.49%	3,106.00	0.0206%
		2025年8月12日	6,048.00	20.00	3,107.00	0.0207%
		2025年8月12日	5,928.00	19.32%	3,106.00	0.0206%
	合计		16,646.00	67.64%	6,664.00	0.0714%

注:总股本按741,511,741股计算,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2,085,259股股份。

3、现持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和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823.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537%(注:总股本按741,514,741股计算,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2,085,259股股份)。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因股东自身资金安排。

2、拟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和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41,511万股(即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数总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导致股份变动的事项,实际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拟减持期间: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后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9月3日至2025年12月2日),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5-031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昊与轩”)和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艾力美”)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603,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公司于2025年8月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股东宁波昊与轩和宁波艾力美在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6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52,000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52%。

近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昊与轩和宁波艾力美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宁波昊与轩和宁波艾力美在2025年8月8日至2025年8月11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72,600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43%。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一、权益变动触及1%的情况说明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鸿源路1号1幢101室-45

法定代表人: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任职: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实际控制人:宋晓峰

办公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鸿源路1号1幢101室-44

产权变动时间:2025年8月6日10:00:00

股权变动原因:二级市场减持

变动类型(可多选):减持□ 增加□ 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 否□

3. 本次权益变动情形

变动种类(股):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4,572,600 4,572,600 1.43%

合计: 4,572,600 4,572,600 1.43%

(二) 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5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此项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项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8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

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在2025年度原有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经审批的申请授信额度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5日、2025年6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等资金安排的需要,公司

及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拟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期票据、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上述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6日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二、拟增加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总体经营情况,结合公司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拟在原审议通过的申请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授信额度人民币6亿元。本次增加申请授信额度后,2025年度公司可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13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期票据、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上述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三、其他说明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代表公司及子公司资金需求,在授信额度内自行确定申请融资的金融机构及其额度,签署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合同、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协议等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相关金融机构办理有关授信融资手续。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0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

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投票股东的范围

本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二、召开日期和时间

2025年8月27日 10:00-12:00

三、登记日期

2025年8月21日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文岭路5号白金广场A座13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8月27日 10:00-12:00

六、股东资格

股东资格:凡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均可以本人或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

七、其他事项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秘办

电话:0532-85800000

邮箱:zq@bongkeji.com

九、备查文件

十、备查文件

十一、备查文件

十二、备查文件

十三、备查文件

十四、备查文件

十五、备查文件

十六、备查文件

十七、备查文件

十八、备查文件

十九、备查文件

二十、备查文件

二十一、备查文件